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的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所屬的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的H股股份全部售出，應立即將本通函、隨附的投票代理委託書及股東回執送交買方，或經手買賣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方。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1) 關連交易 –**

**向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及宜長公司提供借款，**

**(2) 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

**(3) 選舉董事，**

**及**

**(4)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

茲定於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在中國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舉行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N-1頁至N-8頁。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儘快將投票代理委託書，按照其印列的指示填妥，並交回本公司，惟務須於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內送抵。填妥及交回投票代理委託書後，閣下仍可出席大會並在大會上親身投票，在該情況下，閣下將被視為已撤銷所委任的投票代理。

2020年3月6日

---

## 目 錄

---

	頁碼
定義 .....	ii
董事會函件.....	1
甲. 緒言 .....	2
乙. 向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及宜長公司提供借款 .....	3
丙. 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	15
丁. 選舉董事.....	18
戊. 暫停H股股份過戶登記.....	18
己.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19
附錄一 — 董事候選人資料.....	I-1
附錄二 —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董事的投票方式說明 .....	II-1
附錄三 — 一般資料 .....	III-1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N-1

---

## 定 義

---

本通函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含義：

「聯繫人」	:	具有上市規則所界定之含義
「董事會」	:	本公司董事會
「招商公路」	:	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招商局華建公路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及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1965)
「常宜公司」	:	江蘇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常宜及宜長借款」	:	根據2020年2月26日本公司分別與常宜公司及宜長公司簽署之具條件借款協議，本公司分別向常宜公司及宜長公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3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之借款
「交通控股」	: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本公司之控股股東
「本公司」	: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177)及上海證交所(股份代號：600377)上市，並以美國預託證券的形式在美國OTC Markets Group Inc.進行交易(股份代號：JEXYY)
「董事」	:	本公司董事
「臨時股東大會」	:	擬於2020年4月23日舉行之本公司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並在適合的情況下批准借款、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及選舉董事

---

## 定 義

---

「本集團」	:	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
「港幣」	:	港幣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	:	本公司在香港發行的海外上市外資股份，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以港幣認購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H股股東」	:	H股的持有人
「獨立股東」	:	本公司股東，但不包括交通控股、招商公路及彼等聯繫人
「廣靖錫澄公司」	: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指2020年3月2日，即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借款」	:	五峰山借款與常宜及宜長借款
「標準守則」	: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寧常鎮溧公司」	:	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間成立於中國的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

## 定 義

---

「人民幣」	:	人民幣元，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上海上市規則」	: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上海證交所」	: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東」	: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五峰山借款」	:	根據2020年2月26日本公司與五峰山大橋公司簽署之具條件借款協議，本公司向五峰山大橋公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之借款
「五峰山大橋公司」	:	江蘇五峰山大橋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宜長公司」	:	江蘇宜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	:	百分比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董事：

孫悉斌  
姚永嘉  
陳延禮  
陳泳冰  
吳新華  
胡煜  
馬忠禮  
張柱庭\*  
陳良\*  
林輝\*  
周曙東\*  
劉曉星\*

中國住所地址：

中國  
南京市  
仙林大道6號

香港註冊辦事處：

香港  
鰂魚涌  
華蘭路18號  
太古坊  
港島東中心17樓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敬啟者：

- (1) 關連交易－  
向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及宜長公司提供借款，  
(2) 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  
(3) 選舉董事，  
及  
(4)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

## 董事會函件

---

### 甲. 緒言

董事會於2020年2月27日宣佈已就以下議案作出決議：

- (i) 本公司使用擬發行的公司債券募集的資金向本公司的子公司五峰山大橋公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的借款，自股東大會批准日起三年內有效，利息按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五峰山大橋公司支付；授權董事孫悉斌先生處理合同簽署及資金撥付審批等後續相關事宜；
- (ii) 本公司使用擬發行的公司債券募集的資金分別向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3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的借款，自股東大會批准日起三年內有效，利息按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上述子公司支付；授權董事孫悉斌先生處理合同簽署及資金撥付審批等後續相關事宜；
- (iii) 本公司吸收合併全資子公司寧常鎮溧公司事宜，吸收合併完成後，本公司存續經營，寧常鎮溧公司的獨立法人資格將被註銷。寧常鎮溧公司的所有資產、債權債務、人員及其他權利與義務由本公司依法承繼；
- (iv) 將上述議案(i)、(ii)及(iii)提呈臨時股東大會作審議及批准。

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日之公告，據此，董事會建議選舉成曉光先生為執行董事。

本通函旨在向各股東提供(其中包括)(i)借款事項的進一步資料；(ii)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之詳情；(iii)建議選舉執行董事之資料；(iv)召開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 乙. 向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及宜長公司提供借款

本公司擬使用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籌集的資金向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橋公司及間接控股子公司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分別提供借款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人民幣3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以上借款自股東大會批准日起三年內有效，借款用於路橋項目工程，按照工程進度提取，自提取之日起，借款期限為三年。借款利息按本公司資金成本(擬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上述子公司自行承擔並支付。鑒於本公司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事項處於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但尚未正式發行階段，本公司實際提供借款金額將在不超過前述額度的範圍內根據實際情況具體確定。於2020年2月26日本公司分別與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簽署具條件借款協議。

本公司為控股子公司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提供借款，上述子公司的其他股東將不會提供財務資助。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關聯交易實施指引》認定，本公司向與關聯人共同投資的公司提供大於其股權比例或投資比例的財務資助構成關聯交易；本次交易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且關聯股東需迴避表決。

本次關聯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



### 一. 關聯方／關連人士介紹

#### (一) 關聯方／關連人士關係介紹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交通控股持有五峰山大橋公司22.01%的股權，五峰山大橋公司為本公司與關聯人共同投資的公司。本公司向五峰山大橋公司單方面提供借款，根據上海上市規則，該項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須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4A.26條，由於本公司關連人士交通控股持有五峰山大橋公司10%或以上表決權，五峰山大橋公司是本公司與關連人士交通控股共同持有的實體而本公司向五峰山大橋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屬關連交易。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得出的最高適用百分率不超過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述交易只須符合公告的規定。

本公司的子公司廣靖錫澄公司持有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60%的股權，本公司的第二大股東招商公路持有廣靖錫澄公司15%的股權，本公司向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單方面提供借款，根據上海上市規則，該項交易構成關聯交易，並須提交股東大會批准。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16(1)及14A.16(2)條，由於本公司第二大股東招商公路持有本公司11.69%股權及廣靖錫澄公司15%的權益，因此廣靖錫澄公司是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由於常宜公司、宜長公司是關連附屬公司的子公司，常宜公司、宜長公司是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得出的最高適用百分率不超過5%，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上述交易只須符合公告的規定。

(二) 關聯方／關連人士基本情況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	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國有獨資)
法定代表人：	蔡任傑
註冊資本：	人民幣16,800,000千元
主營業務：	從事國有資產經營、管理(在省政府授權範圍內)，交通基礎設施、交通運輸及相關產業的投資、建設、經營和管理，高速公路收費，實業投資，國內貿易。(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2018年度)：	人民幣454,026,66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2018年度)：	人民幣185,500,697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營業收入(2018年度)：	人民幣47,017,415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利潤(2018年度)：	人民幣12,006,819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

## 董事會函件

---

### 招商局公路網路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天津自貿試驗區(東疆保稅港區)鄂爾多斯路599號東疆商務中心A3樓910
企業類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	王秀峰
註冊資本：	人民幣6,178,211.497千元
主營業務：	公路、橋樑、碼頭、港口、航道基礎設施的投資、開發、建設和經營管理；投資管理；交通基礎設施新技術、新產品、新材料的開發、研製和產品的銷售；建築材料、機電設備、汽車及配件、五金交電、日用百貨的銷售；經濟資訊諮詢；人才培訓。(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2018年度)：	人民幣84,084,254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2018年度)：	人民幣45,462,65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營業收入(2018年度)：	人民幣6,759,34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利潤(2018年度)：	人民幣3,910,057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

## 董事會函件

---

###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中國江蘇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企業類型：	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顧德軍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37,747千元
主營業務：	江蘇省境內收費公路及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收費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 總資產(2018年度)：	人民幣48,162,729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 淨資產(2018年度)：	人民幣29,353,857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 營業收入(2018年度)：	人民幣9,969,011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 淨利潤(2018年度)：	人民幣4,475,711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

## 董事會函件

---

### 二. 借款對象基本情況

#### 江蘇五峰山大橋有限公司

住所：	鎮江市新區港南路401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顏耘
註冊資本：	人民幣4,826,350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64.5%)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22.01%) 揚州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13.49%)
主營業務：	道路、隧道及橋樑工程建築、架線及管道工程建築(不含危險化學品輸送類)建設、公路管理與養護等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18年度)：	人民幣6,611,547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18年度)：	人民幣2,925,715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營業收入 (2018年度)：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利潤 (2018年度)：	人民幣1,634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註： 上表財務資料未經審計，淨利潤主要是利息收入

---

## 董事會函件

---

### 江蘇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住所：	無錫市濱湖區胡埭鎮富潤花苑一區52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吳尚崗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19,846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60%) 宜興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13.8%) 常州高速公路投資發展有限公司(26.2%)
主營業務：	道路、隧道及橋樑工程建築、架線及管道工程建築(不含危險化學品輸送類)、公路管理與養護等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18年度)：	人民幣2,629,388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18年度)：	人民幣1,528,511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營業收入 (2018年度)：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利潤 (2018年度)：	人民幣71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註： 上表財務資料未經審計，淨利潤主要是利息收入

---

## 董事會函件

---

### 江蘇宜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住所：	宜興市宜城街道解放東路60號
企業類型：	有限責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吳尚崗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91,480.88千元
股東(持股比例)：	江蘇廣靖錫澄高速公路有限責任公司(60%) 宜興市交通產業集團有限公司(40%)
主營業務：	道路工程、隧道工程、橋樑工程、架線工程、管道工程的施工、公路管理與養護等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總資產 (2018年度)：	人民幣2,315,87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資產 (2018年度)：	人民幣1,607,402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營業收入 (2018年度)：	人民幣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最近一個企業會計期末的淨利潤 (2018年度)：	人民幣610千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會計標準)

註： 上表財務資料未經審計，淨利潤主要是利息收入

三. 關聯／關連交易標的基本情況

1. 交易類型

向直接及間接控股子公司提供單方面借款。

2. 關聯／關連交易的定價政策

本公司向子公司五峰山大橋公司、間接控股子公司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提供借款，利息按本公司擬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上述子公司承擔並支付。

四. 關聯／關連交易的主要內容和履約安排

(1) 五峰山借款協議的主要內容

1. 借款方：五峰山大橋公司  
貸款方：本公司；
2. 借款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
3. 借款期限：自股東大會批准日起三年內有效，借款用於路橋項目工程，按照工程進度提取，自提取之日起，借款期限為三年；
4. 借款利率：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
5. 費用：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五峰山大橋公司自行承擔並支付；



---

## 董事會函件

---

6. 利息支付及本金償還：於公司債券每年付息日支付當年度利息，於借款期限屆滿之日，五峰山大橋公司須一次性償還所有欠付的本金，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一起支付；
7. 承諾：償還所有欠付的本金及應計利息之前，五峰山大橋不得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8. 五峰山借款須待以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予進行：
  - (i) 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同意五峰山借款；及
  - (ii) 本公司成功發行公司債券。

### **(2) 常宜及宜長借款協議的主要內容**

1. 借款方：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  
貸款方：本公司；
2. 借款金額：向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分別提供借款不超過人民幣3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
3. 借款期限：自股東大會批准日起三年內有效，借款用於路橋項目工程，按照工程進度提取，自提取之日起，借款期限為三年；
4. 借款利率：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
5. 費用：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上述子公司自行承擔並支付；

---

## 董事會函件

---

6. 利息支付及本金償還：於公司債券每年付息日支付當年度利息，於借款期限屆滿之日，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須一次性償還所有欠付的本金，最後一期利息隨本金一起支付；
7. 承諾：償還所有欠付的本金及應計利息之前，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不得宣派或支付任何股息；
8. 常宜及宜長借款須待以下先決條件獲達成後方予進行：
  - i. 本公司的獨立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批准並同意常宜及宜長借款；及
  - ii. 本公司成功發行公司債券。

### 五. 關聯／關連交易的目的以及對公司的影響

1. 交易目的：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本公司子公司資金使用成本。
2. 對本公司的影響：本次借款利率按本公司發行公司債券當期利率計算，由於本公司融資成本低，可以降低本公司子公司融資成本，該交易符合本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利益。本公司在保證自身經營所需資金的前提下對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借款，該借款風險可控，對本公司本期以及未來財務狀況、經營成果不會產生任何不利影響。

### 六. 本次關聯／關連交易應當履行的審議程序

本次關聯／關連交易已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致認為：五峰山借款及常宜及宜長借款的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在審議《關於公司使用募集資金向五峰山大橋公司提供借款的議案》時，關聯董事顧德軍先生、陳延禮先生及陳泳冰先生迴避了表決；在審議《關於公司使用募集資金向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提供借款的議案》時，關聯董事吳新華先生及胡煜女士對該項決議迴避表決。上述交易需提交臨時股東大會審議且涉及相應表決事項的關聯／關連股東需迴避表決。

本公司5位獨立董事同意將上述關聯交易議案提交第九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並發表獨立意見如下：以上交易事項交易條款公平合理，屬一般商業條款，不會損害本公司及非關聯股東利益，尤其是中小股東的利益，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本次關聯交易發表書面審核意見如下：

本公司在不影響自身正常經營的前提下對本公司子公司五峰山大橋公司、間接控股子公司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提供借款，有利於推進子公司的項目建設，降低資金成本，進而保障本公司未來的投資收益。本次關聯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自願、誠信的原則，以本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利息，定價公允、公平、合理；關聯交易審議及表決程序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等規定，不存在損害中小股東和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本次關聯交易無需要經過有關部門批准。

**七. 需要特別說明的歷史關聯交易情況**

本年年初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與五峰山大橋公司、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均未發生各類關聯交易；與不同關聯方(即廣靖錫澄公司，一間關連子公司並由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招商公路共同持有之實體)發生此交易類別相關的交易金額達人民幣6億元(不含此等交易)。

**丙. 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

為了進一步優化本公司管理架構，減少管理層級，提高運營效率，本公司擬通過吸收合併的方式合併其全資子公司寧常鎮溧公司。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規定，該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不構成關聯交易及《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規定的重大資產重組情形。

**一. 被吸收合併方基本情況**

公司名稱：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公司類型：有限責任公司(法人獨資)

統一社會信用代碼：91320000762408248L

公司住所：南京市中山東路291號(經營場所：金壇市茅山風景旅遊區518號)

法定代表人：曹友祥

註冊資本：人民幣8,000,000千元

成立日期：2004年06月10日

經營範圍： 汽車維修及養護，餐飲服務，食品銷售，捲煙(雪夾煙)、成品油零售，住宿，報刊出版物的銷售(以上範圍限分支機構按許可證規定經營)；高速公路建設、管理、養護及相關技術諮詢，按章對通行車輛收費，百貨、針紡織品、日用雜品、五金、交電、化學品、汽車零配件、水產品的銷售，設計、制作、代理、發佈戶外、印刷品、禮品廣告，會務服務，物業管理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財務狀況： 截至2019年9月30日，未經審計財務資料如下：資產總額人民幣677,356.35萬元；負債總額人民幣11,287.5萬元；淨資產人民幣666,068.85萬元；營業收入人民幣93,625.5萬元；利潤總額人民幣46,352.75萬元；淨利潤人民幣34,764.56萬元。

### 二. 本次吸收合併的方式、範圍及相關安排

1. 本公司通過吸收合併方式合併寧常鎮溧公司所有資產、負債、權益、業務、人員及其他權利義務。吸收合併完成後，本公司繼續存續經營，寧常鎮溧公司的獨立法人資格將被註銷。
2. 吸收合併基準日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相關規定予以確定。
3. 本次吸收合併基準日至吸收合併完成日期間產生的損益由本公司承擔和享有。
4. 吸收合併完成後，寧常鎮溧公司的所有資產、負債、權益、業務及其他權利義務由本公司依法承繼，人員亦由本公司接收。

5. 吸收合併雙方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履行通知債權人和公告程序；
6. 吸收合併雙方共同完成相關資產轉移、權屬變更等工作，並辦理稅務、工商等註銷、變更登記手續，以及法律法規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程序。

### 三. 本次吸收合併子公司的目的及對公司的影響

本次吸收合併有利於本公司整合資源，降低經營管理成本，符合本公司未來發展需要。由於寧常鎮溧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其財務報表已納入本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範圍內，因此，本次吸收合併不會對本公司的當期損益產生重大影響，不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亦不會損害本公司及全體股東的利益。

本次吸收合併不涉及本公司股本及股東變化；吸收合併完成後，公司名稱、註冊資本和股權結構將不發生變化。

### 四. 有關辦理本次吸收合併相關事宜的授權

根據《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本次吸收合併事宜尚需提交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由股東審議通過，同時提請臨時股東大會授權本公司管理層辦理與吸收合併相關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於協定文本的簽署、辦理相關資產轉移和人員轉移、辦理工商變更登記等，授權有效期至吸收合併的相關事項全部辦理完畢止為宜。

### 丁. 選舉董事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3月3日之公告。董事顧德軍先生因職務調動向董事會遞交辭去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召集人以及董事會主席職務的辭呈。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顧先生之辭任於向董事會報告辭職後生效。

鑒於顧先生辭任，孫悉斌先生獲選為本公司董事長，成曉光先生獲任命為本公司總經理。亦提議選舉成曉光先生為本公司第九屆董事會執行董事。擬選舉成曉光先生為執行董事，須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

有關本公司董事候選人的個人資料，請參閱附錄一。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成曉光先生的董事任期經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批准後開始，並將於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之日屆滿。本公司將簽訂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其有權根據中國法律享受所有員工福利，且其工資將參照市場價格釐定。

董事會認為董事候選人將能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資格為董事會作出貢獻。

### 戊. 暫停H股股份過戶登記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將於2020年3月24日至2020年4月23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借款、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及選舉董事，須(i)於2020年3月2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將過戶檔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及(ii)應填寫本公司之回執並於2020年4月3日前交回本公司(進一步詳情見回執)。

---

## 董事會函件

---

### 己.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訂於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三時正在中國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本公司會議室舉行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N-1頁至N-8頁。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批准借款及選舉成曉光先生為執行董事，並提呈特別決議案以批准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

決議案將由獨立股東以投票方式進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交通控股及招商公路分別持有本公司54.44%股權及11.69%股權。交通控股、招商公路及彼等聯繫人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借款相關普通決議案迴避表決。

就H股股東而言，不論股東能否親自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務請按照隨附之投票代理委託書上印備之指示填妥，並最遲於臨時股東大會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將投票代理委託書交回本公司。填妥並交回投票代理委託書後，H股股東仍可親自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在這情況下H股股東將被視為已撤銷所委任的代表。

此致

本公司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孫悉斌  
謹啟

2020年3月6日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如下載列本臨時股東大會參與選舉的董事候選人資料。

甲. 獲提名參選之董事候選人個人資料：

執行董事

**成曉光**

男，1978年出生，大學學歷，學士學位，高級經濟師。成先生曾任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投資發展部主管，江蘇快鹿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江蘇交通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黨支部書記、董事長、總經理；現任江蘇甯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副書記。成先生長期從事企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經驗。

乙. 確認

除上文披露者外，上述董事候選人均已確認，其(i)與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聯；(ii)並無持有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權益；及(i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上市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或其他主要的任命及資格。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項；及概無任何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規定須作披露的資料。

## 採用累積投票制選舉董事的投票方式說明

- 一. 股東大會董事候選人選舉、獨立董事候選人選舉及監事候選人選舉作為議案組分別進行編號。股東應針對各議案組下每位候選人進行投票。
- 二. 申報股數代表選舉票數。對於每個議案組，股東每持有一股即擁有與該議案組下應選董事或監事人數相等的投票總數。如某股東持有公司100股股票，該次股東大會應選董事10名，董事候選人有12名，則該股東對於董事會選舉議案組，擁有1,000股的選舉票數。
- 三. 股東應以每個議案組的選舉票數為限進行投票。股東根據自己的意願進行投票，既可以把選舉票數集中投給某一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候選人。投票結束後，對每一項議案分別累積計算得票數。
- 四. 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採用累積投票制對進行董事會及監事會改選，應選董事5名，董事候選人有6名；應選獨立董事2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有3名；應選監事2名，監事候選人有3名。需投票表決的事項如下：

累積投票議案		
4.00	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	投票數
4.01	例：陳X X	
4.02	例：趙X X	
4.03	例：蔣X X	
.....	.....	
4.06	例：宋X X	

累積投票議案		
5.00	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	投票數
5.01	例：張XX	
5.02	例：王XX	
5.03	例：楊XX	
6.00	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	投票數
6.01	例：李XX	
6.02	例：陳XX	
6.03	例：黃XX	

某股東在股權登記日收盤時持有該公司100股股票，採用累積投票制，他(她)在議案4.00「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就有500票的表決權，在議案5.00「關於選舉獨立董事的議案」有200票的表決權，在議案6.00「關於選舉監事的議案」有200票的表決權。

該股東可以以500票為限，對議案4.00按自己的意願表決。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給某一位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分散投給任意候選人。

如表所示：

序號	議案名稱	投票票數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關於選舉董事的議案	-	-	-	-
4.01	例：陳XX	500	100	100	
4.02	例：趙XX	0	100	50	
4.03	例：蔣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壹. 責任聲明**

本通函遵照香港上市規則載有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函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全信，本通函所載數據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

**貳. 股本****法定及已發行股本**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之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人民幣元

**法定股本**

1,222,000,000 H股股份	1,222,000,000
3,815,747,500 A股股份	3,815,747,500

**5,037,747,500**

**已發行股本**

1,222,000,000 H股股份	1,222,000,000
3,815,747,500 A股股份	3,815,747,500

**5,037,747,500**

**參. 董事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而將予列入該條例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入該條例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肆. 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予以披露之權益及主要股東**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不包括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A股數目**

股東名稱	身份	直接 權益	A股數目	佔A股 (總股份)比例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	是	2,742,578,825(L)	71.88% (54.44%) (L)
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其他	是	589,059,077 (L)	15.44% (11.69%) (L)

## H股數目

股東名稱	身份	直接 權益	H股數目	佔H股 (總股份)比例
三菱日聯金融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sup>(2)</sup>	否	135,228,517(L)	11.06%(2.68%)(L)
BlackRock, Inc.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否	147,373,994(L) 600,000(S)	12.06%(2.93%)(L) 0.05%(0.01%)(S)
JPMorgan Chase & Co.	受控法團權益／投資經 理／保管人－法團／ 核准借出代理人 <sup>(4)</sup>	否	107,337,129(L) 4,928,647(S) 68,210,435(P)	8.78%(2.13%)(L) 0.40%(0.10%)(S) 5.58%(1.35%)(P)
Citigroup Inc.	受控法團權益／核准借 出代理人／保管人－ 法團 <sup>(5)</sup>	否	70,482,456(L) 424,000(S) 69,020,596(P)	5.76%(1.40%)(L) 0.03%(0.01%)(S) 5.64%(1.37%)(P)

註：(L)代表好倉；(S)代表淡倉；(P)代表可供借出股份

- (1)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因所控制的下屬法團招商公路的權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2) 三菱日聯金融集團因間接全資擁有多間企業的權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股份權益。
- (3) BlackRock, Inc.因擁有多間企業的控制權而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47,373,994股H股之好倉及600,000股H股之淡倉。除以下企業外，其餘企業均由BlackRock, Inc.間接全資擁有：

- (a) BlackRock Holdco 6, LLC由BlackRock, Inc.間接持有90%權益。BlackRock Holdco 6, LLC透過以下其間接全資擁有的企業持有本公司權益：
- (i)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持有本公司22,189,058股H股(好倉)及600,000股H股(淡倉)。
  - (ii) BlackRock Fund Advisors持有本公司65,688,000股H股(好倉)。
- (b)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由BlackRock, Inc.間接持有86%權益。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透過以下其間接全資擁有的企業持有本公司權益：
- (i) BlackRock Japan Co., Ltd.持有本公司1,927,399股H股(好倉)。
  - (ii)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持有本公司1,632,000股H股(好倉)。
  - (iii)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持有本公司328,000股H股(好倉)。
  - (iv)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持有本公司787,000股H股(好倉)。
  - (v)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持有本公司52,000股H股(好倉)。
- (c) BlackRock Group Limited由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見上文附註3(b))間接持有90%權益。BlackRock Group Limited透過以下直接或間接全資擁有的企業持有本公司權益：
- (i)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持有本公司562,000股H股(好倉)。
  - (ii)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持有本公司212,000股H股(好倉)。
  - (iii)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持有本公司226,000股H股(好倉)。
  - (iv)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持有本公司12,871,865股H股(好倉)。
  - (v) BLACKROCK (Luxembourg) S.A.持有本公司18,590,000股H股(好倉)。

- (vi)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持有本公司8,382,881股H股(好倉)。
- (vii)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持有本公司5,026,878股H股(好倉)。
- (viii)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持有本公司10,000股H股(好倉)。
- (4) JPMorgan Chase & Co.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107,337,129股H股之好倉(其中的5,224,000股H股涉及以現金交收(場外)的衍生工具)及4,928,647股H股之淡倉(其中的4,810,073股H股涉及以現金交收(場外)的衍生工具)。由JPMorgan Chase & Co.持有的利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股份數目 (可供借出 股份)
受控法團權益	14,588,287	4,804,647	
投資經理	28,309,000		
持有股份的保證權益的人	947,407		
核准借出代理人			66,746,435

- (5) Citigroup Inc.被視作持有本公司合共70,482,456股H股之好倉及424,000股H股之淡倉。由Citigroup Inc.持有的利益乃以下列身份持有：

身份	股份數目 (好倉)	股份數目 (淡倉)	股份數目 (可供借出 股份)
受控法團權益	1,461,860	424,000	
核准借出代理人			69,020,596

除上文披露者外，據本公司所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需披露之其他人士。



**伍. 服務合約**

本公司除與現任執行董事簽訂服務合同外，與其他各董事、監事均已訂立委聘書。此等合同內容在各主要方面相同，期限從2018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或委任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本公司或董事、監事可以不少於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終止。除以上所述外，本公司與董事或監事之間概無訂立或擬訂立於一年內終止而須作出賠償(一般法定賠償除外)之服務合約。本公司亦沒有董事因有關服務合約尚未屆滿並擬在下次年度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而需賠償的情況。

**陸.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以披露之權益。

**柒. 董事於本集團資產合約之權益**

除本通函內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並無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帳目之結算日期)起所買賣或租賃或擬買賣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權益。概無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屬有效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重大關係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捌.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結算日期)以來，本集團之財務或經營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玖.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的中國住所地址為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本公司的香港註冊辦事處為香港鰂魚涌華蘭路18號太古坊港島東中心17樓。
- (b) 本公司H股股份之過戶登記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c) 本公司公司秘書為姚永嘉先生，其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之聯席成員。

**壹拾.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可由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大會當日止之任何營業日之正常辦公時間內，於本公司之香港辦事處(地址為香港鰂魚涌華蘭路18號太古坊港島東中心17樓)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與五峰山大橋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的借款協議；
- (b) 本公司與常宜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的借款協議；
- (c) 本公司與宜長公司訂立的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的借款協議；及
- (d) 本通函。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77)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重要內容提示：

- 臨時股東大會召開日期：2020年4月23日
- 本次大會所採用的網絡投票系統：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

茲通告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0年4月23日(星期四)下午3時正召開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會議召集人為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地點在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現將有關事項通知如下：

一 召開會議的基本情況

- (一) 股東大會類型和屆次：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 (二) 股東大會召集人：董事會
- (三) 投票方式：現場投票方式及網絡投票方式(適用於本公司的A股股東)
- (四) 現場會議召開的日期、時間和地點：
  - 日期及時間：2020年4月23日下午三時正
  - 地點：中國江蘇省南京市仙林大道6號

---

## 2020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五) 網絡投票的系統、起止日期和投票時間：

網絡投票系統：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

網絡投票起止時間： 2020年4月23日至2020年4月23日

網絡投票時段： 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網絡投票平台的投票時間為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交易時間段，即上午9:15－上午9:25，上午9:30－上午11:30，下午1:00－下午3:00

通過互聯網平台的投票時間為臨時股東大會召開當日的上午9:15－下午3:00

(六) 融資融券、轉融通業務<sup>#</sup>、約定購回業務賬戶和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程式：涉及融資融券、轉融通業務、約定購回業務賬戶以及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應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等有關規定執行。

<sup>#</sup> 指《轉融通業務監督管理試行辦法》所界定的融資融券、轉融通業務

(七) 涉及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不適用

二 會議審議事項

非累積投票議案

以下議案將由股東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1. 批准本公司與江蘇五峰山大橋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五峰山大橋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的借款協議及使用擬發行的公司債券募集的資金向本公司的子公司五峰山大橋公司提供不超過人民幣15億元的借款，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日起三年內有效，利息按本公司擬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五峰山大橋公司支付；並授權董事孫悉斌先生處理合同簽署及資金撥付審批等後續相關事宜；
2. 批准本公司與江蘇常宜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常宜公司」)和本公司與江蘇宜長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宜長公司」)日期為2020年2月26日的借款協議及使用擬發行的公司債券募集的資金向常宜公司和宜長公司分別提供不超過人民幣3億元及人民幣7億元的借款，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日起三年內有效，利息按本公司擬發行的公司債券的當期利率計算，有關公司債券發行還本付息等相關費用由上述子公司支付；並授權董事孫悉斌先生處理合同簽署及資金撥付審批等後續相關事宜。

以下議案將由股東以特別決議案審議：

3. 批准本公司吸收合併全資子公司江蘇寧常鎮溧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常鎮溧公司」)事宜，吸收合併完成後，本公司存續經營，寧常鎮溧公司的獨立法人資格將被註銷。寧常鎮溧公司的所有資產、債權債務、人員及其他權利與義務由本公司依法承繼。

##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累積投票議案

以下議案將由股東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4. 有關選舉董事的議案：

選舉成曉光為執行董事及批准本公司與成曉光先生簽訂服務合約，任期自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日起至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止。

註：

(1) 議案已披露的時間和披露媒體：

有關上述借款議案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2月27日刊發的公告。H股股東，亦請參閱本公司2020年3月6日刊發的通函。

有關本公司吸收合併寧常鎮溧公司議案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2月27日刊發的公告。H股股東，亦請參閱本公司2020年3月6日刊發的通函。

有關董事候選人議案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0年3月3日刊發的公告。H股股東，亦請參閱本公司2020年3月6日刊發的通函。上述公告及資料已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刊登，及在本公司網頁([www.jsexpressway.com](http://www.jsexpressway.com))、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頁([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披露。

(2) 特別決議議案：3。

(3) 採用累積投票制之議案：4。

(4) 對中小投資者單獨計票的議案：1、2、3及4。

(5) 涉及關連股東迴避表決的議案：1及2。

(6) 應迴避表決的權益股東名稱：有關議案1之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有關議案2之招商局公路網絡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

(7) 涉及優先股股東參與表決的議案：無。

---

## 2020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三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注意事項

- (一) 本公司股東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的，既可以登陸交易系統投票平台(通過指定交易的證券公司交易終端)進行投票，也可以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網址：[vote.sseinfo.com](http://vote.sseinfo.com))進行投票。首次登陸互聯網投票平台進行投票的，投資者需要完成股東身份認證。具體操作請見互聯網投票平台網站說明。
- (二) 本公司股東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行使表決權，如果其擁有多個股東賬戶，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任一股東賬戶參加網絡投票。投票後，視為其全部股東賬戶下的相同類別普通股或相同品種優先股均已分別投出同一意見的表決票。
- (三) 本公司股東所投選舉票數超過其擁有的選舉票數的，或者在差額選舉中投票超過應選人數的，其對該項議案所投的選舉票視為無效投票。
- (四) 同一表決權通過現場、本所網絡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複進行表決的，以第一次投票結果為準。
- (五) 股東對議案均表決完畢才能提交。

---

## 2020 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四 出席會議的資格

- (一) 2020年3月23日下午收市後，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本公司A股股東(具體情況詳見下表)；2020年3月23日下午4:30，登記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並可以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該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東；

股份類別	股票代碼	股票簡稱	股權登記日
A 股	600377	寧滬高速	2020年3月23日

- (二) 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 (三) 本公司聘請的律師；及
- (四) 其他人員：董事會邀請的其他人員。



##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五 出席會議登記辦法

- (1) 凡持有本公司股份，並於2020年3月23日下午收市後，登記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或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草場門營業部(原江蘇證券登記公司)的股東，及於2020年3月23日下午4:30，登記在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H股股東，均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但應填寫本公司之回執並於2020年4月3日前寄回本公司。詳見回執。
- (2) 本公司將於2020年3月24日至2020年4月23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持有本公司H股股東，如欲有權參加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須於**2020年3月23日下午4:30之前**將過戶檔連同有關之股票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3) 凡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表決的股東均可委託股東代理人(不論該人士是否股東)出席及投票。股東(或其代理人)將享有每股一票的表決權。填妥及交回授權委託書後，股東(或其代理人)仍可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惟該投票代理人所獲的授權將被視為已被股東撤回。境內股東(或其代理人)參加會議時請攜同股東賬戶號碼出席，就仍未更換股東賬戶的境內法人股東而言，與會時請出示股權確認書。
- (4) 股東須以書面形式委託投票代理人，由股東簽署或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如該委託書由股東的授權代表簽署，則該授權委託書必須經過公證手續。經過公證的授權委託書和投票代理委託書須在臨時股東大會舉行不少於24小時(即香港/北京時間2020年4月22日下午3時)前交回本公司或(就H股股東)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

## 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通知

---

### 六 其他事項

- (1) 臨時股東大會會期半天。參會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往返、食宿及其他有關費用自理。
- (2) 聯繫地址：                    中國江蘇省南京仙林大道6號董事會秘書室  
郵政編碼：                    210049  
電話：                            (86) 25-8436 2700轉301315或(86) 25-8446 4303(直線)  
傳真：                            (86) 25-8420 7788
- (3) 所有決議以投票方式表決。
- (4) A股股東進行網絡投票期間，如投票系統因遇到突發重大事件而受到影響，則臨時股東大會的進程按當日通知進行。
- (5) 本公司於2020年3月6日刊發之通函附奉適用於H股股東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

承董事會命  
姚永嘉  
董事會秘書

中國•南京，2020年3月6日